

平舆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升级改造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中共平舆县委政法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秉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三. 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四.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五. 谈判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 合同授予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第1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平舆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升级改造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平舆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升级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获取谈判文件，并于2025年07月14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舆政采购-2025-07-2
2. 项目名称：平舆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升级改造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1560000元
最高限价：156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2025-CG-J029-046A	平舆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升级改造项目A包	1560000	1560000	否	1560000

5. 采购需求：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根据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实行承诺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节能环保、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根据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实行承诺制）。

3.2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人证明、身份证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扫描件、社保证明（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社保证明）。

3.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需在本项目发布公告日期后。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07月9日至2025年07月11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

3. 方式：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下载招标文件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4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平舆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二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07月14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平舆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二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共平舆县委政法委员会

地 址：平舆县清河大道2号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方式：0396-50221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秉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明路17号3号楼2单元2401号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方式：180378285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方式：18037828577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平舆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舆政采购-2025-07-2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一、调度系统				
1	综治中心调度系统升级改造	1、支持会议速率64Kbps~8Mbps。H. 265、H. 264 HP、H. 264 BP等图像编码协议； 2、支持4K30fps、1080P60 fps、1080P30 fps、720P60 fps、720P30 fps等分辨率。G. 711A、G. 722、G. 722.1C、G. 729A、ACC-LD、Opus等音频协议，支持双声道立体声功能； 3、视频画面经过本地采集、编码、网络传输、解码、显示输出后整体时延不超过250ms； 4、支持50%的网络丢包时，语音清晰连续、视频清晰流畅，无卡顿、无马赛克，80%网络丢包时，声音清晰流畅，不影响会议继续进行； 5、支持在终端前面板显示启动、升级、休眠、异常信息（温度异常、外设连接异常）、IP地址、H. 323号码、SIP号码的信息。	套	1
2	信访接待中心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	1、支持ITU-T H. 323、IETF SIP协议，具有良好的兼容性和开放性； 2、采用国产自主编解码芯片，嵌入式操作系统，非PC架构、非工控机架构； 3、支持会议速率64Kbps~8Mbps； 4、支持H. 265、H. 264 HP、H. 264 BP、H. 264 SVC、H. 263等图像编码协议； 5、支持1080P 50/60 fps、1080P 25/30 fps、720P 50/ 60 fps、720P 25/30 fps、4CIF、CIF等分辨率； 6、支持G. 711、G. 722、G. 722.1C、G. 729A、ACC-LD、Opus等音频协议，支持双声道立体声功能； 7、支持主流达到1080P60fps情况下，辅流同时达到1080P60fps； 8、支持无线双流功能，PC可通过Wi-Fi或有线网络将桌面内容作为双流发送给远端会场，视频清晰度不少于1080P，支持音频共享； 9、提供至少3路高清视频输入接口、至少2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	套	1

		10、提供至少4路音频输入接口、至少5路音频输出接口，至少具备卡侬头、RCA等音频接口。 11、支持以网络趋势图方式，实时显示会场视音频及辅流的网络丢包、抖动、延时等状态信息，当超出告警阈值时，系统可自动上报告警； 12、支持网络拓扑管理，可根据设备的物理位置在图层上进行标示，实时显示设备忙闲状态、告警、参数配置等信息； 13、支持自动巡检功能，巡检内容可自定义，巡检完成后可自动生成巡检报告； 14、支持AD域集成及SSO单点登录功能，通过第三方认证系统鉴权，用户即可方便的登录到会议管理平台； 15、支持短信网关对接，在会议预约、设备告警、复位密码时发送短信通知，短信模板可自定义。		
3	排队叫号系统	1、首页显示今日访客数和总访客数，快捷入口需包括“登记”、“查询”和“统计”，可以通过这些入口快速跳转到相应功能页面进行操作 2、访客登记页面表单字段包括必填项（如访客姓名、身份证号、访问部门和来访事由）以及非必填项（如单位地址和联系方式）。页面需集成身份证读卡器功能，可自动填充相关信息 3、访客查询页面允许根据关键字（如姓名、身份证号或手机号）、访问部门和登记时间范围筛选历史访客记录。页面需提供详细的访客信息列表，包括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访问部门、登记日期和来访事由等关键信息，并支持批量删除和导出功能 4、访客统计页面展示按部门分类的访客数据，包括今日访问次数、昨日访问次数和访问总次数等指标。可通过输入部门名称和选择时间范围（开始日期和结束日期）进行数据筛选 5、智能大屏页面以可视化方式呈现各服务窗口的实时状态，主体部分可划分为多个窗口区域 6、系统管理模块功能包括用户账户的创建、编辑和删除，权限设置（如访问特定菜单、执行特定操作），以及日志审计功能，追踪用户行为。	套	1
4	系统集成服务	安装调试及施工	项	1
二、分布式管控系统				
		1、要求设备采用工业级系统架构,稳定、安全； 2、设备支持热备份机制,主平台下线后自动切换到备份平台，支持≥5台热备,切换时间≤1秒,切换过程原有音视频控制业务不受影响；		

		3、设备≥ 1000路信号接入能力,可支持设备叠加扩展; 4、支持符合GB/T 28181标准协议的监控平台数据对接,支持获取网络监控摄像机码流上大屏显示,支持自动获取监控平台视频源列表并定时刷新,接入的监控IP摄像头支持定制分级分组显示、图像预览、监控IP摄像头云台控制、自定义轮询; 5、支持与H. 323/SIP视频会议MCU数据对接,获取MCU活动视频源列表,支持接入的视频会议图像预览,直接从视频会议MCU取流,解码输出至大屏幕和其他显示设备显示; 6、要求支持≥ 5级级联,支持上下级音视频信号共享,支持上下级同时看到全局的视频源列表,且支持动态刷新视频源,支持上级一键广播指定的音视频源到部分或者全部下级观看收听;支持基于上下级的级联权限管理,上级平台用户无需下级平台用户配合,即可一键把下级平台的视频源调度上本地大屏显示;支持多级平台相互采用主动分享方式进行跨级的视频源上大屏,而全程无需其他级平台的用户配合操作;支持级联时上下级之间级联带宽管理,支持自动降速处理功能,保证跨级正常看到图像; 7、要求设备提供开放性API接口; 8、支持视频标注功能,可在信号源上进行写字、画圈等方式标注,在本地和远端大屏上同时显示标注信息; 9、支持多路音视频信号同步直播、点播,支持多用户操作 10、支持指定任意区域任意信号进行视频轮巡; 11、支持自动检测,发现新接入设备; 12、系统采用控制信令与媒体信号分离技术,当前正在传输的音视频信号在平台断开后可继续正常传输呈现; 13、支持视频源列表滑动翻页或按键翻页功能、关键字搜索功能、树形列表显示功能及视频源置顶等功能; 14、在可视化UI控制界面上支持一键对当前上屏的所有视频源图像进行高清截屏并自动保存; 15、支持操作系统提供无线/有线网络上屏服务,支持音视频同步传输; 16、支持音频同步拖放控制,视频源上可控制音频开关; 17、支持对视频源进行局部放大显示功能;		
--	--	--	--	--

		18、支持窗口锁定功能，窗口内只显示固定的信号源； 19、在可视化UI控制界面上多画面组合成超高分辨率后整屏预览及一键上屏功能； 20、支持语音调度功能，实现通过语音指令调度大屏显示图像预案、设备开关机、摄像机控制、音量大小及周边环境控制等功能； 21、要求实现音视频资源共享、上下互通、统一指挥实现两地音视频统一管控，音视频码流共享，支持多级级联权限管控，支持级联广播功能，支持级联带宽自适应功能；		
2	分布式系统中心服务软件	1. 支持指定任意区域任意信号进行视频轮巡，支持多屏镜像功能，实现一组大屏图像一键同步到任意大屏显示； 2. 支持自动检测，发现新接入设备； 3. 支持多级权限设置功能； 4. 系统程序可在线升级，过程中信号不掉线、不黑屏，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5. 可自定义用户管理界面布局及内容，定制化设计； 6. 支持多种场景预案设置和调用，场景内容包括信号组合、音频模式、灯光明暗，多功能联动等； 7. 支持可视化界面管理，≥20路实时动态图像预览； 8. 采用拖拽的方式将视频信号源推送到各个显示终端上； 9. 支持多点触控方式对信号进行缩放； 10. 预览和回显分辨率≥支持1080P； 11. 支持音频动态电平实时反馈、视频信号实时预览及回显； 12. 支持对任意输入输出节点的音量大小调节； 13. 支持同一终端多个权限管理，同一权限支持多终端同时管理； 14. 控制终端无需上传程序，当系统新增、更新数据时，能够自动刷新显示； 15. 支持多用户同时登陆，呈现不同的控制界面； 16. 支持密码自动保存及登陆 17. 支持≥500台电脑接入，单组支持≥16台显示屏同时跨屏、漫游鼠标操作，支持多屏间放大缩小； 18. 支持多权限管理；支持空闲自动锁定KVM坐席； 19. 支持快捷键隐藏/显示OSD菜单；支持快捷键选控不同的电脑；支持把本地坐席列表中的任意视频源推送到本地或者远端的拼接大屏全屏显示；	套	1

		20. 支持软KVM控制功能：通过系统控制终端（如IPAD）远程控制电脑，在控制终端回显窗口内即可打开PC端应用程序，控制其内容（修改编辑、复制粘贴、上下翻页、播放暂停等）。 21. 支持操作系统提供无线/有线网络上屏服务，支持音视频同步传输； 22. 支持音频同步拖放控制，视频源上可控制音频开关； 23. 支持对视频源进行局部放大显示功能； 24. 支持窗口锁定功能，窗口内只显示固定的信号源； 25. 在可视化UI控制界面上多画面组合成超高分辨率后整屏预览及一键上屏功能； 26. 支持语音调度功能，实现通过语音指令调度大屏显示图像预案、设备开关机、摄像机控制、音量大小及周边环境控制等功能；		
3	分布式系统监控对接服务模块	1. 监控系统数字对接功能要求 2. 支持各种网络IPC摄像头接入，获取IP摄像头码流并上大屏显示，支持IP摄像头云台控制；支持ONVIF类型的摄像机接入，支持获取监控码流并上大屏显示； 3. 支持GB28181类型的监控平台接入； 4. 支持监控平台管理的监控流信息，以树形目录的方式呈现给用户进行操作，并支持基于终端名称的模糊搜索； 5. 后期增减和调整摄像机终端、无需对操作平台进行二次开发，操作平台可自动更新树形目录信息，更新周期可自定义； 6. 支持不少于40000路IPC接入，不少于500路IPC定时自动轮巡显示，支持指定拼接屏某区域窗口轮巡，而且多个窗口的监控平台摄像头轮巡可以保存成场景，支持随时调用场景来启用监控平台摄像头定时自动轮巡等功能； 7. 软件支持IPC直接取流，支持RTSP、ONVIF协议，通过RTP协议进行码流的收发； 8. IPC信号支持在控制终端实时预览、回显。	套	1
4	分布式系统视频会议对接服务模块	1. 要求设备采用工业级系统架构，稳定、安全； 2. 支持不少于128路接入、64路视频会议信号解码显示上屏；	套	1
		支持智能动检（人形）采用高性能400万像素1/2.9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低照度效果好，图像清晰度高最大可输出400万（2560×1440）@25fps支持H.265编码，压缩比高，实现超低码流传输内置高效暖光灯，红外补光灯，最大红外监控距		

		离50米，暖光监控距离30米支持宽动态，3D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适用不同监控环境支持ROI，SMART H. 264/H. 265，灵活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内置1个麦克风支持DC12V/PoE供电方式；方便工程安装支持IP67防护等级		
6	系统集成服务	安装调试及施工	项	1
三、调解系统				
1	一站式矛盾纠纷化解系统	采取“互联网+”的模式，实现“信息统一收集、资源统一汇聚、过程实时监控、结果迅速反馈、数据全面分析、动态及时预警”的信息化闭环管理运行模式。利用先进的互联网技术，打造高效、联动、规范的业务平台。 实现智能化矛盾纠纷态势分析预警。通过建设领导驾驶舱，对海量的各类矛盾纠纷事件数量、类型、属地等数据进行分析、展示、预警。对突出重点矛盾、发展趋势进行综合研判，对涉及领域、重点人员及事件进行多维度分析，提升潜在风险预警能力，可视化展现紧急程度、极端指数，为预防处置及稳控工作提供支持。 服务保障“三调”联动工作机制。调度公、法、信、司多部门协同参与化解，对处置情况进行实时跟踪，形成多方参与、相互衔接、协调联动、多元化解的工作机制，增强矛盾纠纷化解的合力。利用平台数据进行考核督查，确保“三源”共治“三调”对接工作扎实推进，取得实效。 配套建设手机APP 。手机APP设计做到操作便捷、简单高效，支持自动对调解过程及结果进行记录，生成调解简报或调解成功后生成调解文书，提升矛盾纠纷调解效率，减轻基层人员工作压力。并在手机端展示领导驾驶舱、研判分析预警、案件办理查询等功能，实现与电脑管理端协同处置。 系统为矛盾调解单位提供各类调解专家，规范矛盾调解流程，合理利用工作流程、过程考核等管理机制。从而不断提升矛盾纠纷调解的调处率，提高矛盾纠纷的调处效率。 以数字化赋能矛盾纠纷化解，全面统筹重点人员、网格信息等基础信息。搭建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信息平台，强化智治作为支撑。平台纵向贯通市、县（区）、镇（街）、村、网格五级，横向联动各层级党委、政府各职能部门，打造从前端采集录入数据，到数据标签化分类监督逐级处置，直到跟踪督导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在线闭环。通	套	1

		过平台的应用，将传统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从“线下”转移到“线上”，将矛盾纠纷排查处置的责任落实到每一层级的每一单位，处理过程全程留痕，防止层层推诿。		
2	系统对接服务	需与市级平台对接完成互联互通。供应商需提供与市级平台无缝对接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项	1
四、显示系统				
1	信访接待中心室内全彩LED屏	1、投标产品LED像素点间距$\leq 1.86\text{mm}$；像素密度$\geq 288906\text{点}/\text{m}^2$，每个像素点采用1纯红1纯绿1纯蓝三像素，表贴三合一封装。 2、衰减率（长期工作）$< 15\%$ 3、投标产品支持前拆前维护和后拆后维护功能，支持用户级模组前维护方式，可在正面拆卸、安装，支持带电维护，热插拔，维护时间不超过10秒，支持单点维修更换。（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4、LED显示屏整屏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1且区域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3 5、LED显示屏整屏平整度：$\leq 0.05\text{mm}$，单元平整度：$\leq 0.05\text{mm}$，模组间缝隙：$\leq 0.10\text{mm}$ 6、色彩：16Bit，281万亿色，色域覆盖率100%，NTSC色域覆盖率$\geq 120\%$上，YLV(PAL)色域覆盖率$\geq 170\%$，支持BT.2020、DCI.P3、BT.709、sRGB等多种色域转换 7、投标产品的显示单元白平衡亮度$\geq 600\text{cd}/\text{m}^2$，对比度$\geq 4000:1$；色温2000K~18000K连续可调。色温为6500K时，100%、75%、50%、25%四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 100\text{K}$（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8、投标产品水平和垂直视角$\geq 170^\circ$；亮度均匀性$\geq 99\%$，色度均匀性$\leq \pm 0.001\text{Cx}$、Cy之内。（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9、支持单点检测逐点校正功能，单点亮度校正，单点颜色校正； 支持多bin色度校正，校正数据存储在模组里，采用色彩管理系统，在LED控制系统对视频解码后，添加二次过滤显示算法，对显示屏每一个发光二极管进行逐点14位颜色校正（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0、组成LED显示屏的显示模组的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MTBF≥ 100000小时，平均修复时间MTTR≤ 5分钟（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m^2	10.5

		11、依据标准进行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评估检测无危害类，具备防蓝光护眼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2、按照GB4943.1-2011《信息技术设备安全第1部分:通用要求》进行温升测试，最大亮度白色连续工作2小时，模组表面温升小于20℃ 13、机械强度$\geq 25\text{MP}$ 拉伸强度$\geq 50\text{MP}$, 缺口冲击强度$\geq 7\text{KJ/m}^2$，符合标准（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4、LED显示屏具有防潮、防尘、防高温、防腐蚀、防燃烧、防静电、防电磁干扰、抗震动等功能；阻燃系统具有烟雾报警和温升报警功能；具有动态扫描方式LED显示屏驱动电路保护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5、LED显示屏具有电源过流、短路、过压、欠压、断电保护功能，分布上电措施； 16、组成LED显示屏的显示模组的对地漏洞电流应不超过3mA/m^2，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接触放电$\pm 6\text{KV}$，空气放电：$\pm 8\text{KV}$，试验后，设备功能正常。 17、按GB/T 5169.16-2017对样品进行防火测试；产品整机阻燃防护等级达到V-0级；产品选用的PCB阻燃防护等级达到V-0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8、投标人所投的室内全彩生产厂商，应具有高水平的科技创新实力与制造能力，具有强大的产业链和创新链资源整合能力，具备完善的专业化研究开发和产业化条件，能入选国家科学技术部发布的“国家专业众创空间示范名单”		
		1、像素点间距：$\leq 1.86\text{mm}$ 2、单元板分辨率：$\geq 18432\text{Dots}$ 3、刷新率：$\geq 3840\text{Hz}$，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 4、像素构成：1R、1G、1B 5、▲封装方式：SMD表贴三合一，灯芯键合线材质为铜线，五面黑灯，表面不反光（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6、驱动方式：恒流驱动；控制方式：同步控制系统；维护方式：前后双向维护 7、整屏平整度$\leq 0.04\text{mm}$；模组平整度$\leq 0.03\text{mm}$		

		8、▲白平衡亮度：0-700cd/m²可调；亮度调节：0-100%亮度可调，256级手动/自动调节，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整功能；亮度均匀性：≥99%（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9、色温800K-18000K可调；白平衡状态下色温在6500K±5%；色温为6500K时，100%75%50%25%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100K 10、水平视角≥170°；垂直视角≥170° 11、对比度≥9000：1 12、▲具有H2S宽动态处理技术，解决主控机二次重复播放时的衰减等现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3、灰度等级≥14bit，红绿蓝各256级，可达16384级；采用EPWM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100%亮度时，14bit灰度；70%亮度，14bit灰度；50%亮度，14bit灰度；20%亮度，12bit灰度，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支持0-100%亮度时，8-14bits灰度自定义设置 14、供电电源：在4.2*（1±10%）VDC~4.5*（1±10%）VDC范围内能正常工作；峰值功耗≤300W/m²；平均功耗≤120W/m² 15、▲在器具输入插座端与屏正面之间施加试验电压3kv/50Hz，保持1min，不应出现飞弧和击穿现象，产品能正常工作；在5000米海拔环境下，产品可正常工作；输入电压：支持宽压输入在96-264VAC，支持窄压输入在200-240VAC，在该范围内能正常工作（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6、▲防护性能：具有防静电、防电磁干扰、防腐蚀、防霉菌、防虫、防潮、抗震动、抗雷击等功能；具有电源过压、过流、断电保护、分布上电措施、防护等级达到IP6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7、具有列下消隐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2/4/8倍、低灰偏色改善 18、色坐标X、Y坐标符合SJ/T11141-2017 5.10.5规定；色度均匀性±0.001Cx、Cy内；色域空间≥120% NTSC，LED显示屏ColorSpace覆盖率≥170%YUV（PAL）		
--	--	---	--	--

		19、▲数据记忆储存于LED显示模块箱体中，更换箱体设备时，无需重新设定参数；支持采用电源双备份，两个电源互为备份方式，任一电源故障不影响屏体正常工作；支持采用双电力备份，可以同时接入2路电力供电互为备份方式，任一电力故障不影响屏体显示；支持采用双系统备份，两套发送卡和两套接收卡互为备份方式，任一套发送卡和接收卡故障不影响屏体正常显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3	候访区室内全彩LED屏	1、像素点间距：$\leq 1.86\text{mm}$ 2、单元板分辨率：$\geq 18432\text{Dots}$ 3、刷新率：$\geq 3840\text{Hz}$，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 4、像素构成：1R、1G、1B 5、▲封装方式：SMD表贴三合一，灯芯键合线材质为铜线，五面黑灯，表面不反光（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6、驱动方式：恒流驱动；控制方式：同步控制系统；维护方式：前后双向维护 7、整屏平整度$\leq 0.04\text{mm}$；模组平整度$\leq 0.03\text{mm}$ 8、▲白平衡亮度：0-700cd/m²可调；亮度调节：0-100%亮度可调，256级手动/自动调节，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整功能；亮度均匀性：$\geq 99\%$（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9、色温800K-18000K可调；白平衡状态下色温在6500K$\pm 5\%$；色温为6500K时，100%75%50%25%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leq 100\text{K}$ 10、水平视角$\geq 170^\circ$；垂直视角$\geq 170^\circ$ 11、对比度$\geq 9000:1$ 12、▲具有H2S宽动态处理技术，解决主控机二次重复播放时的衰减等现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3、灰度等级$\geq 14\text{bit}$，红绿蓝各256级，可达16384级；采用EPWM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100%亮度时，14bit灰度；70%亮度，14bit灰度；50%亮度，14bit灰度；20%亮度，12bit灰度，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支持0-100%亮度时，8-14bits灰度自定义设置 14、供电电源：在4.2*（1$\pm 10\%$）VDC$\sim 4.5*$（1	m ²	16.5

		±10%) VDC范围内能正常工作；峰值功耗≤300W/m²；平均功耗≤120W/m² 15、▲在器具输入插座端与屏正面之间施加试验电压3kv/50Hz，保持1min，不应出现飞弧和击穿现象，产品能正常工作；在5000米海拔环境下，产品可正常工作；输入电压：支持宽压输入在96-264VAC，支持窄压输入在200-240VAC，在该范围内能正常工作（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6、▲防护性能：具有防静电、防电磁干扰、防腐蚀、防霉菌、防虫、防潮、抗震动、抗雷击等功能；具有电源过压、过流、断电保护、分布上电措施、防护等级达到IP6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7、具有列下消隐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2/4/8倍、低灰偏色改善 18、色坐标X、Y坐标符合SJ/T11141-2017 5.10.5规定；色度均匀性±0.001Cx、Cy内；色域空间≥120% NTSC，LED显示屏ColorSpace覆盖率≥170%YUV (PAL) 19、▲数据记忆储存于LED显示模块箱体中，更换箱体设备时，无需重新设定参数；支持采用电源双备份，两个电源互为备份方式，任一电源故障不影响屏体正常工作；支持采用双电力备份，可以同时接入2路电力供电互为备份方式，任一电力故障不影响屏体显示；支持采用双系统备份，两套发送卡和两套接收卡互为备份方式，任一发送卡和接收卡故障不影响屏体正常显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4	室内屏视频数据采集系统	1、可以将指定图片设置为显示屏的开机、网线断开或无视频源信号时的画面或者最后一帧画面 2、支持显示效果设置功能，在软件端进行配置，可调节某行偏暗、低灰偏色、消影、耦合等问题 3、支持对“红 Gamma”、“绿 Gamma”、“蓝 Gamma”分别进行调节，可用于调试显示屏低灰均匀性、白平衡一致性效果 4、支持Mapping功能，可在每个箱体上显示独立ID，可在屏幕正面查看不同网口下的对应接收卡，无需进屏幕后排查，可用于实现问题箱体快速定位以及快速点屏 5、支持低亮高灰功能，可在软件端设置调整低	套	3

		灰均匀性, 低灰优化, 耦合优化, 余辉控制, 灰度等级等功能		
5	室内屏视频处理系统	支持场景的调用和保存, 支持修改场景名称, 可创建 10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 可直接调用在同一局域网段/级联模式下, 支持发现该网络下的所有在线设备, 并能展示设备ip、端口、网关、型号、序列号、软件版本号等信息	套	3
6	信访接待中心门头户外全彩LED屏幕	1、LED像素点间距3.076mm;像素密度≥ 105625点/m^2, LED主动发光, 每个像素点采用1纯红1纯绿1纯蓝三像素, 表贴三合一封装, 表面哑黑处理。 2、支持模组前维护方式, 可在正面拆卸、安装; 支持带电维护, 热插拔, 维护时间不超过 10 秒, 支持单像素点维修更换。 3、LED显示屏整屏像素失控率$P_z \leq 0.000001$且区域像素失控率$P_Q \leq 0.000003$ 4、模组平整度: $\leq 0.2\text{mm}$ 5、NTSC色域覆盖率$\geq 110\%$ 6、显示单元白平衡亮度$\geq 4500\text{cd}/\text{m}^2$, 亮度0-4500$\text{cd}/\text{m}^2$可调, 256级无灰度损失调节, 可通过定时器或传感器调节; 对比度$\geq 3000:1$; 色温2000K~10000K连续可调。亮度、灰度、色温可有手动、自动、软件三种调节方式 7、灰度等级8-16bit灰度任意调节, 100%亮度, 灰度等级为$\geq 16\text{bit}$; 70%亮度, 灰度等级为$\geq 14\text{bit}$; 50%亮度, 灰度等级为$\geq 13\text{bit}$; 20%亮度, 灰度等级为$\geq 12\text{bit}$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8、水平视角$\geq 160^\circ$, 垂直视角$\geq 140^\circ$; 亮度均匀性$\geq 99\%$, 色度均匀性$\leq \pm 0.001C_x, C_y$之内。(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9、支持单点检测逐点校正功能, 单点亮度校正, 单点颜色校正; 支持多bin色度校正, 校正数据存储在模组里, 采用色彩管理系统, 在LED控制系统对视频解码后, 添加二次过滤显示算法, 对显示屏每一个发光二极管进行逐点16位颜色校正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0、LED显示屏具有电源过流、短路、过压、欠压、断电保护功能; 11、将受试样品正常点亮放入温度$60^\circ\text{C} \pm 2^\circ\text{C}$的环境中放置48小时, 试验后受试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均正常; 测试样品放入-	m^2	5.6

		20℃±2℃环境中，通电工作48h，恢复至常温。试验中与试验后测试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均应正常（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2、按GB/T 5169.16-2017对产品PCB进行阻燃测试；阻燃等级达到V-0级；产品底壳套件阻燃等级达到V-0级；产品面罩阻燃等级满足HB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3、依据GB/T2423.24-2022试验类型:程序Sa1，试验箱内温度在照射期开始前2h开始升温（小于1K/min的速率）：试验参数值：40度，照射期时间：8h；25度，黑暗期时间16h 为一个循环，共测试 4 个循环试验中、试验后受试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均正常（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4、投标产品满足盐雾测试10级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5、投标人所投的户外全彩生产厂商，应具备较好的系统集成能力、系统服务能力、研发创新能力，可提供关键性技术支撑，能提供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或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的证明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7	室外屏视频数据采集系统	1、可以将指定图片设置为显示屏的开机、网线断开或无视频源信号时的画面或者最后一帧画面 2、支持显示效果设置功能，在软件端进行配置，可调节某行偏暗、低灰偏色、消影、耦合等问题 3、支持对“红 Gamma”、“绿 Gamma”、“蓝 Gamma”分别进行调节，可用于调试显示屏低灰均匀性、白平衡一致性效果 4、支持Mapping功能，可在每个箱体上显示独立ID，可在屏幕正面查看不同网口下的对应接收卡，无需进屏幕后排查，可用于实现问题箱体快速定位以及快速点屏 5、支持低亮高灰功能，可在软件端设置调整低灰均匀性，低灰优化，耦合优化，余辉控制，灰度等级等功能	套	1
8	室外屏视频处理系统	支持场景的调用和保存，支持修改场景名称，可创建 10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可直接调用在同一局域网段/级联模式下，支持发现该网络下的所有在线设备，并能展示设备ip、端口、网关、型号、序列号、软件版本号等信息	套	1

9	显示控制系统	1、通过云服务器，可一键配置显示屏加载参数，或者手动进行显示屏的性能参数，如：显示屏视觉刷新率，灰度级数，移位时钟频率，显示屏连接等； 2. 配置显示屏的传输方式和方向； 3. 配置控制器映射位置和大小； 4. 保存和加载控制系统参数； 5. 周期刷新显示屏控制系统的工作状态； 6. 读取显示屏校正系数，手动调节显示屏的校正系数； 7. 上传校正数据到控制系统； 8. 配置显示屏的亮度调节模式，设置每种模式对应的参数； 9. 配置显示屏色温列表，对显示屏进行色温调节； 10. 对显示屏进行Gamma调节； 11. 查看当前控制系统的映射信息、版本信息，并对控制器进行授权； 12. 显示屏画面控制，包括：画面黑屏、画面锁定、正常显示、红色、绿色、蓝色、白色等。	套	1
10	系统集成服务	安装调试及施工	项	1
五、网络安全系统				
1	无线互联网覆盖	双频千兆吸顶AP，1000Mbps网口上联，内置天线，支持2.4GHz/5GHz双频通信，支持802.11a/b/g/n/ac Wave1/Wave2协议。支持AP与路由两种工作模式，支持二层漫游，支持睿易一体化组网，支持睿易APP管理。支持PoE供电和本地供电	套	3
2	专网服务	提供网络设计、构建等相关服务，满足视频专网传输	项	1
3	网络机柜	标准钢制网络机柜，高度 $\geq 750\text{mm}$ ，深度 $\geq 800\text{mm}$	个	1
4	集成服务	安装调试及施工	套	1
5	云资源	提供满足系统需求的虚拟服务器，云安全，带宽资源等	套	1

1、采购清单

二、商务要求

质保期	国家有统一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没有规定的原则上不少于12个月。
质量标准	国家标准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2 采购人名称：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3 项目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1.4 项目编号：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	合格供应商：具备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谈判报价及费用： 3.1 本次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谈判废止。 3.3 供应商报价须包含采购、运输、安装、税价等费用。
4	4.1 预算金额：1560000 元 4.2 招标控制价：1560000 元
5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
6	响应性文件组成：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zmd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7	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8	谈判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9	本次谈判将按照最低评标价法，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的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10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推选3名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应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谈判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1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文件中涉及的相关条款均不适用。

12	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
1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4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5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16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结束后60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18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财政资金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 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19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谈判将被拒绝。
20	响应文件制作： 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谈判文件(.zmdzf 格式)。 3、供应商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所有资格审查资料均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其中响应文件证明材料中的扫描件需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6、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9、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1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采购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启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对此，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须明确作出声明，否则视为不响应。
22	开启： 1、谈判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谈判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CA 密钥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谈判活动。 2、解密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电

	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谈判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谈判评审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解密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4M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谈判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23	评审：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24	解释：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谈判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性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竞争性谈判文件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5	行业划分：工业
26	核心产品：排队叫号系统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公告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供应商”系指下载了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参加谈判主体。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谈判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竞争性谈判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最高控制价

本项目最高控制价为：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4.2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根据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实行承诺制）。

4.3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人证明、身份证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扫描件、社保证明（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社保证明）。

4.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需在本项目发布公告日期后。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所需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查

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审时以电子响应性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声明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参加谈判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

7. 关联企业参加谈判

7.1

本谈判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

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谈判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活动。一经发现，将导致谈判同时被拒绝。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并针对此项提供承诺书；事业单位参加谈判的只提供承诺书。

7.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参加谈判中提供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应真实、有效。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包括供应商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但警告和罚款额在人民币3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除外；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10. 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所有质疑均须按照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之规定的内容和格式提交，逾期或不按规定提出的不予受理。供应商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响应性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1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竞争性谈判公告

12.2 采购需求

12.3 供应商须知

12.4 合同主要条款

12.5 响应性文件格式

1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则需延长谈判开始时间，谈判文件发售时间可以相应延长）前，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期间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13.2 采购人所做的修改将以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为准。供应商应及时关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信息，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

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13.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准。当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上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件为准。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始谈判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性文件的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3.5 供应商在获取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谈判文件2日内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有疑问或理解不清等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开标后不再受理针对本谈判文件的相关质疑，如因理解出现偏差，最终解释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解释为准；若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不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性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 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自拟格式出具的证明文件须有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和响应性文件中对响应的要求），供应商应承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性文件格式附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

15.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16.2 初次报价一览表

16.3 初次报价明细表

16.4 技术响应表

16.5 商务响应表

16.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8 证明文件

16.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7.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性文件从竞争性谈判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性文件。

18. 谈判报价

18.1 所有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18.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初次报价一览表。

19.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20.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和顺序编制、上传响应性文件。除了响应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及总页码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性文件的目录必须编序，目录需编制人和审核人签字。响应性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0.3

未按本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性文件或响应性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性文件。

20.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20.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且页码不按流水填写，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0.7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

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21. 响应性文件的密封、标记

21.1 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如网上上传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22.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2.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3.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性文件，最终响应性文件以响应性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驻马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性文件为准。

23.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解密）

24. 开启（解密）

24.1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24.2 开启（解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解密）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谈判将被拒绝。

2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4.4.1 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参加谈判的。

24.4.4 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24.4.5 未在谈判公告规定中响应文件提交/上传的截止时间前签到的。

六 谈判

组建谈判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__3__人及以上单数。

25. 开标

25.1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文件传输、提疑澄清、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性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性文件，系统内响应性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性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25.2 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电子开标。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到达后，各供应商按时对电子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的将被视为放弃投标。

（2）远程开标前，各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响应性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25.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将拒绝其响应性文件。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性文件；

（2）供应商未按供应商须知表规定的时间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性文件上传件出现问题的；

25.4 电子开标过程中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根据实际情况延迟评标或调整谈判时间：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出现断电事故；

（5）其他无法保证采购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25.5 开标异议

供应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采购人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6. 响应性文件的初审

26.1 谈判小组会将对响应性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性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性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性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26.2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2.1 资格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依据响应性文件按竞争性谈判公告第2项及第三章供应商须知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会有权要求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的原件以供审查。供应商应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限内提供。供应商拒不提供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限内提供的，视为其不具备该资格条件。

26.2.2 符合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入下一阶段谈判。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性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 (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
- (2)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谈判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有效期、供货期限、供货方案等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5)对采购需求未作实质性响应的。

(6)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报价的。

(7)响应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8)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9)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10)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性文件。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2.3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将现场告知其理由。

26.3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6.3.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异常一致的。

26.3.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26.3.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26.3.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相互混装的。

26.3.6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代表的。

26.3.7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支付的。

26.3.8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26.3.9 谈判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7.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供应商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谈判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谈判

28.1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谈判程序。

28.2谈判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单独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

28.3本次谈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进行2轮次（不超过3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进行二次报价，谈判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如果一包中分项目过多，第二轮、第三轮可以只报总价，分项目价格按本轮总报价与第一轮总报价的优惠比例相应调整）。

28.4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9. 谈判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谈判有关人员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谈判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30. 成交原则

本次谈判将按照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作为成交供应商的依据，按最终评定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相同的，按最后一轮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

价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1. 价格调整

31.1谈判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供应商的谈判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审价。

31.2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在执行价格折扣）

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产品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注：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2. 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本项目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推选3名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应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33. 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3.1

谈判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3.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

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33.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谈判废止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谈判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按废标处理。评标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八 合同授予

35. 签订合同

35.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由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合同应授予诚信的成交供应商,要求供应商要诚信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得串标、围标、假借资质投标或采取其它方式弄虚作假,供应商须对此作出书面承诺,否则视为不响应。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5.2 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35.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结果签订本合同。

1. 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 技术资料

3.1 乙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 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 质量保证金

6.1 扣除合同总价的___%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一般为成交合同总价的5%左右；报价明显低于有效报价平均价[一般为85%以下]的，可以适当提高质保金，但最高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15%）。

6.2 在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该款无息退还。

7. 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8.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

8.2 交货方式:

8.3 交货地点:

9. 货款支付及履约保证金

9.1 付款方式:

9.2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0.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1.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2.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_个月,在质保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3 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_____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4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小时内解除故障。

13. 调试和验收

13.1 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3.4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14. 索赔

14.1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在根据合同第12条和第13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款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12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__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__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4.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5. 违约责任

15.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4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16.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15.3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7.3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在甲方根据上述第18.1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其他约定

19.1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4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9.5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及时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对采购代理机构进行信用评价。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一响应性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性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性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
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性文件。

目 录

附件1 竞争性谈判响应性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格式）

附件3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附件4 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

附件5 技术响应表（格式）

附件6 商务响应表（格式）

附件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附件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9 证明文件（格式）

附件10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附件1

竞争性谈判响应性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性文件

项 目 名 称：_____

项 目 编 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致：_____（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壹份。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所提供的全部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3、我方同意在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性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26.2.1、26.2.2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8、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26.3、33.2项所述情况，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9、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29.2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并缴纳服务费。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1、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_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2、我方最近3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1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4、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质量要求	
供货期限	
响应文件有效期	
备 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技术响应表（格式）

格式自拟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6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性文件递交、参加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反面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注：法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必须是本公司人员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附件9 证明文件

9.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年 月 日

9.2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按照供应商须知要求提供）

9.3 供应商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注：如供应商无本项资料，本声明函可删除）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注：如供应商无本项资料，本声明函可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证明材料

（注：如供应商无本项资料，本声明函可删除）

附件10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恶意串通，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此内容为供应商须知内容,不需要附到响应文件中。